

**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收购浙江赛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的**  
**独立意见**

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5日12:00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浙江赛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；本次股权收购和增资的交易条件由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，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可以为公司免疫细胞业务发展提供硬件支持，有助于促进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。

鉴于此，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：

---

刘晓程

---

严仁忠

---

曾雪云

2016年4月5日